

安岳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安发改函〔2015〕439号

安岳县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批复调整文大路路面改造工程可研内容 及工程名称更名的函

安岳县交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你们《关于安岳县文大路路面改造工程更名及调整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相关事项规模的请示》（安交投〔2015〕108号）收悉。根据2015年县委常委会议决事项第257号精神和专家评审意见，经研究，我局同意调整文大路路面改造工程可研内容及工程名称更名，具体如下：

一、项目名称由安岳县文大路路面改造工程更名为省道102（共和乡至护建乡界段、护建乡界至合义乡段、古水坳至忠义乡段、忠义乡至大足区高升乡界段）公路改建工程。

二、建设性质由改造调整为改建

三、建设内容及规模调整为：

项目起点位于安岳县文化镇高速公路连接线止点，与高速公路文化连接线顺接，途经共和乡、兴隆镇、左家坪、协和乡、瓦店、李家镇、合义乡，止点位于合义乡场镇外，与水泥路顺接。路线全长 50.02 公里，其中 K0+000-K34+520 里程长度 34.52 公里按三级公路标准建设，K34+520-K46+820 里程长度 12.3 公里按四级公路标准建设，兴隆绕场镇路段 2.0 公里，李家绕场镇路段 1.2 公里；古水坳至忠义乡段、忠义乡至大足区高升乡界段起点位于文大路上跨成安渝高速桥梁止点平交道口处，经忠义乡，止点与大足交接处（观音桥），里程 8.64km，按四级公路标准建设。本项目合计里程 58.66 公里。其中三级公路路基宽度 7.5 米，路面宽度 6.5 米；四级公路路基宽度 6.5 米，路面宽度 6.0 米，三级公路 2×0.5 米 C20 砼路肩，四级公路 2×0.25 米 C20 砼路肩。

四、项目总投资由 32019.5622 万元调整为 36960.0471 万元。

五、建设年限调整为：2015 年至 2018 年。

六、原安岳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调整安岳县文大路路面改造工程可研的批复（安发改函〔2015〕192 号）中的项目名称、建设性质、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总投资和建设年限作废，其他内容不变。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 送：县交通运输局、财政局、审计局、监察局。

安岳县发展和改革局

2015 年 11 月 19 日印发